

证券代码：601008

证券简称：连云港

公告编号：临2024-014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星期四）13:00-14:00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通过网络在线交流方式召开了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并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站“提问预征集”栏目及公司邮箱 dongmi@jlpcl.com 提前征集投资者问题。

本次业绩说明会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 13:00—14:00 召开，公司总经理李兵先生、独立董事倪受彬先生、独立董事沈红波、独立董事侯剑先生、董事会秘书沙晓春先生、财务总监徐云女士参加了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回复情况

在本次说明会上，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问题 1：请问公司 2023 年的整体经营情况怎么样？

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2023 年，公司秉持“创新、创效、创优”的工作理念，坚持“拓渠道、增内力、重协调”的工作思路，紧密围绕公司董事会下达的年度指标任务，在资本运作、项目建设、内部管理等方面持续发力，全年经营形势稳步向好。2023 年度，公司完成货物吞吐量 6521.55 万吨，同比增加 90.28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25.22 亿元，同比增加 0.13 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 亿元，同比增加 0.27 亿元。

问题 2: 财务总监您好, 公司之前的重大资产重组是否已经完成? 2023 年财务报告是否并表了并购标的?

回答: 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报告期内, 公司控股股东港口集团积极推动优质资产注入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完成新苏港投资 40% 股权、新东方集装箱 51% 股权、新益港 100% 股权并购工作。2023 年 12 月 29 日, 上述标的已过户并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新东方集装箱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新益港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纳入 202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

问题 3: 请问公司今年一季度经营是否好于去年一季度?

回答: 感谢您的关注。公司拟于 4 月 27 日披露一季报, 请您届时关注。

问题 4: 请问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和经营优势有哪些?

回答: 感谢您的关注。公司核心业务为海港码头货物的装卸、堆存及港务管理业务。公司拥有近 40 个通用和专业化泊位, 参股经营 4 个集装箱泊位, 5 个铁矿石专业化泊位, 控股经营两条中韩客货班轮航线。作业的货种主要有铁矿石、煤炭、有色矿、红土镍矿、钢铁、胶合板、机械设备、粮食、氧化铝、焦炭、集装箱等。

公司所在的连云港港是我国沿海 27 个主要港口之一, 也是重点规划发展的 12 个国家级区域性主要枢纽港口之一。在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发展中, 省、市各级党委政府不断聚焦连云港港口, 共同聚力连云港战略支点建设, 为中亚国家打造货运物流一体化最便捷的出海口, 推动连云港港口发挥更大的作用。

问题 5: 尊敬的领导, 下午好! 作为中小投资者, 有以下问题: 公司过往的业绩一般, 分红也维持在较低水平。为了让更多的中小投资者享受到公司发展的成功, 公司的分红政策会有怎样的改善? 公司在提升市值管理方面会开展怎样的工作?

回答: 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近几年经营业绩持续稳步增长, 每年现金分红占归母净利润 30% 以上。公司管理层将始终保持勤勉尽责, 坚持聚焦主业, 把握“双循环”战略、“一带一路”建设、自贸区及长三角一体化战略等重大机遇, 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 提高公司投资价值, 优化国有资产质量, 以经营业绩回报包括国有股东、中小投资者在内的全体投资者, 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

问题 6：请问分红什么时候能到手？

回答：公司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启动分红程序，确保 2 个月内完成。

三、其他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公司非常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说明会，并向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或意见的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二日